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0-018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根据国家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期间不举办大规模集中现场会的部署要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11名,实际表决董事11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知悉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基本完成,公司主营业务转变为提供云网融合技术产品和运营服务的新型信息通信业务,根据企业战略规划要求和主营业务发展需要,本着职能完备、精简高效的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组织机构做如下调整:

(一)董事会办公室更名为证券管理部;计划发展部更名为发展策划部;财务部更名为财务资产部;安全监察部(应急中心)更名为安全质量部;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更名为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党建工作部(团委)更名为党委党建部(党委宣传部);监察部(纪委办公室)更名为合规管理部(纪委办公室);物资供应部更名为物资管理部。

(二)新设项目管理部、市场营销部、财务共享中心、云网应用中心、智慧水电中心和北京分公司、四川分公司。

(三)撤销监事会办公室、招投标管理部、后勤工作部、工会办公室、生产技术部、电力营销部、工程管理部、电力调度中心、电力通信自动化中心和电力设备检修中心。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杨树、吴钊、陈宏、王伟、倪平波回避表决)。

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产集团")等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480,972,300元。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0日完成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并于2019年12月27日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第163号令】、《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第11号公告】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中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和锁定期安排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一)本次交易总体方案之募集配套资金

调整前:

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48,097.23万元,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即100,825,031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投资标的公司"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补充流动资金。

调整后:

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48,097.23万元,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即100,825,031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投资标的公司"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发行对象

调整前: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的方式,拟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

调整后: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的方式,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

(三)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发行价格

调整前: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四)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锁定期安排

调整前: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认购方因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认购方因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方案调整不涉及本次交易的交易对象、交易标的及募集配套资金规模变化,仅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锁定期安排进行调整。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9月18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之规定,本次方案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逐项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20号)。

三、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坝分行辖属汶川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子公司后续在相关开户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并按上述规定,在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独立财务顾问、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督。

同时,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和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户需签署的相关协议和文件等。

四、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杨树、吴钊、陈宏、王伟、倪平波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分别向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0.65亿元和0.6亿元,贷款期限为一年,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21号)。

五、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在2020年3月20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公告编号:2020-022号)。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4日

证券简称:国网信　　通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0-019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监事会于2020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根据国家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期间不举办大规模集中现场会的部署要求,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5名,实际表决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产集团")等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480,972,300元。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0日完成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并于2019年12月27日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第163号令】、《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第11号公告】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中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和锁定期安排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一)本次交易总体方案之募集配套资金

调整前:

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48,097.23万元,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即100,825,031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投资标的公司"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补充流动资金。

调整后:

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48,097.23万元,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即100,825,031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投资标的公司"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发行对象

调整前: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的方式,拟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

调整后: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的方式,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

(三)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发行价格

调整前: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四)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锁定期安排

调整前: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认购方因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认购方因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方案调整不涉及本次交易的交易对象、交易标的及募集配套资金规模变化,仅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锁定期安排进行调整。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9月18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之规定,本次方案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逐项审议。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坝分行辖属汶川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子公司后续在相关开户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并按上述规定,在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独立财务顾问、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督。

同时,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和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户需签署的相关协议和文件等。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分别向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0.65亿元和0.6亿元,贷款期限为一年,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3月4日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0-020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公司名称为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480,972,300元。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0日完成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并于2019年12月27日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第163号令】、《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第11号公告】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议案》,现将本次方案调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方案调整的具体情况

调整前	调整后
(一)本次交易总体方案之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48,097.23万元,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即100,825,031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投资标的公司"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48,097.23万元,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即100,825,031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投资标的公司"云网基础平台光纤骨干网建设项目"、"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	
1、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的方式,拟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询价发行的方式,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
2、发行价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3、锁定期安排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认购方因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认购方因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方案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

本次方案调整不涉及本次交易的交易对象、交易标的及募集配套资金规模变化,仅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锁定期安排进行调整。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9月18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之规定,本次方案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三、本次方案调整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0年3月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进行调整,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4日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0-021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0年3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远软件")和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启明星")分别向公司的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产集团")申请委托贷款0.65亿元和0.6亿元,贷款期限为一年,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信产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金额高于3000万元,根据累计计算的原则,至本次交易为止,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累计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公司名称: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王政涛

(三)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技城北区国网智能电网研究院内C座4层。

(四)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五)经营范围:专业承包;安全防范工程;工程设计;经营电信业务;软件开发;工程设计;零售计算机及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合同能源管理;通信设备租赁;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管理(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借款金额:1.25亿元;

(二)借款用途: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以及公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

(三)借款期限:一年;

(四)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遵循了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价格公允的原则。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继远软件和中电启明星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的基准利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相关的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

2、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关联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全资子公司继远软件、中电启明星向公司控股股东国网信产集团申请委托贷款,是为了满足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本次委托贷款的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金额高于3000万元,根据累计计算的原则,至本次交易为止,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累计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5%。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0-022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3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3月2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1800号(天府软件园G区3栋)12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3月20日

至2020年3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议案	√
1.01	本次交易总体方案之募集配套资金	√
1.02	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发行对象	√
1.03	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发行价格	√
1.04	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锁定期安排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全部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31	国网信通	2020/3/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出席人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四川省都江堰市奎光路301号(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办公室)。

(三)登记时间:2020年3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四川省都江堰市奎光路301号(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办公室)。

邮政编码:611830

联 系 人:魏荐科

联系电话:028—80808131

传　　真:028—80808132

联系邮箱:weijianke@263.net

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3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议案			
1.01	本次交易总体方案之募集配套资金			
1.02	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发行对象			
1.03	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发行价格			
1.04	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之锁定期安排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开通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定投业务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协商一致,自2020年3月5日起,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产品开通西部证券基金定投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内容:

代销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原则
西部证券	中邮新思路	001224	每笔最低定投金额10元

上述基金在西部证券开通基金定投业务,每笔定投金额不低于10元。

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重要提示

1、本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包括各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也不包括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业务。

2、本公司所管理的其它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西部证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3、定投业务解释权归西部证券所有,定投业务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西部证券的有关公告。

4、业务办理的流程以西部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5、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www.postfund.com.cn	400-880-1618 010-585116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5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08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3月2日、3月3日、3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3月2日、3月3日、3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或需要澄清、回应的媒体报道或者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0年3月2日、3月3日、3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于公司的信息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3110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　　公告编号:2020-007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　公告编号:2019-002)。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产品购买日期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利率	公告号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万元)	利息(元)
1	2019年9月2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利多多公司JG1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7,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9月3日	2020年3月1日	3.75%	2019-067	2020年3月1日	7,000	1,297,916.67
2	2019年12月4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1,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12月5日	2020年3月4日	3.8~3.9%	2019-079	2020年3月4日	1,000	92,888.89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利息均已到账。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全部已赎回。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0006　　证券简称:深振业A　　公告编号:2020-003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3月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0年3月3日以网络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

经认真审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款支持湖北地区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006　　证券简称:深振业A　　公告编号:2020-004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款支持湖北地区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公司高度关注疫情发展,积极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在做好企业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部署的同时,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经公司2020年3月4以通讯表决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通过深圳市慈善会向此次疫情重灾区湖北地区提供捐助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支持湖北地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防控及相关保障和支持工作。

备查文件:《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